

广元市土地房屋征收拆迁事务中心 广元市利州区人民政府东坝街道办事处 关于北二环与幸福大道交汇东侧地块、城北 枣树湾地块项目房屋征收测绘、 评估机构报名的公告

为保障北二环与幸福大道交汇东侧地块、城北枣树湾地块项目征收工作进行顺利，维护被征收人合法权益，根据广元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元市集体土地征收补偿安置管理办法〉的通知》（广府发〔2017〕36号）等有关规定，将公开选取房屋征收测绘、评估机构，现将有关报名事项公告如下：

一、报名要求

- （一）测绘资质：具有不动产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
- （二）评估资质：具有房地产、资产评估三级及以上资质。
- （三）报名机构：近三年来无不良信用记录、违法记录。
- （四）报名机构近三年内具有从事房屋征收相关从业经历。

二、报名材料

- （一）项目房屋测绘、评估申请书；
- （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 （三）房屋测绘、估价机构资质证书；
- （四）单位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五）注册测绘师证明、注册估价师证明；

(六) 单位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身份证明；

(七) 房屋测绘、评估公司简介。

(八) 近三年内从事房屋征收相关从业案例。

报名时，需提供上述材料原件进行核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并组卷，否则不予受理。

广元市土地房屋征收拆迁事务中心指导东坝街道办事处按照测绘、评估机构申报条件对报名的房屋测绘、评估机构进行资质审核。

三、评估机构选定方式

(一) 征收实施单位应将报名且符合资质条件的中介机构提供给项目范围内被征收人协商选定。征收公告后十五日内仍不能协商选定的，由征收实施单位组织被征收人投票决定或者通过摇号、抽签等随机选定方式确定。投票确定中介机构的，应当有三分之二以上的被征收人参加，并获得参加投票的被征收人半数以上选票。投票不能确定的，可以采取摇号、抽签等随机选定方式确定。

(二) 因该项目征收强度大、周期长，为保障征收项目顺利实施，项目选定 2 家评估和 2 家测绘机构，并按照“冗余”原则分别产生 1 家作为递补机构，最终以得票数或中签顺序确定中选机构。

四、评估费用

评估费用结算标准及支付方式待选定后在委托合同中约定。

五、报名时间和地点

(一) 报名时间：2023年3月20日—22日（共三天，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30）。

(二) 报名地点：广元市利州区人民政府东坝街道办事处四楼营商中心办公室，联系人及电话：刘思平 13980162168，李田 18284941166，姜平 18981200859，何荆 15928236995。

广元市土地房屋征收拆迁事务中心



广元市利州区人民政府东坝街道办事处

2023年3月16日

